

政制事務局局長：

本人閱報時日報悉民主黨、職工盟、公民黨及自由黨在增設副局長及局長助理職位上的立場，本人非常認同。本人極力反對政府增設副局長及局長助理職位。

本人認為局長應有足夠的能力應付和處理政策局的工作，應用教育統籌局常秘翁浩柏曾對全港教師所講的一句說話：「無法承擔或面對工作壓力的教師應該考慮退下來。」（注：如此刻薄的說話本來不應出自官員之口，既然她公開說了也不用收回，我在這適當時候，也要好好套用在這件事上。）她那肺腑之言，我正好拿來提醒常特首。如果她沒有能力應付管治特區的工作，應退下來，不要增設副局長或局長助理等政治任命的職位。

此舉肥上瘦下，實在很不公平。我認為特首不應為增設這些無謂的職位，加重納稅人的負擔，令納稅人雪上加霜，政府應該諮詢納稅人的意見，這做法一舉也不困難，稅務局不是持有所有納稅人的資料嗎？

特首不要浪費納稅人的錢，以納稅人的錢來派糖，

招呼親信。如果個個公務員都學持有，增設加多的職位來協助自己工作，公務員一定不會像現在那麼辛苦。

某持有為自己增設了4個政治任命的職位，常持有為自己增設了劉細良、何文達等人，更為第三代持有增設了20個職位，兩代持有前後增設職位30餘個，那麼，第四代持有又要為自己增設多少個職位呢？

香港的持有簡直一個不如一個！

- 中區

2006年8月1日

副本送：民主黨、職工黨、公民黨及自由黨立法會議員（經立法會秘書處轉交）